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以下简称“128 号文”）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独立财务顾问”）对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发集团”、“上市公司”）在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召开关于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董事会，董事会决议公告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区间段为 2018 年 12 月 5 日至 2019 年 1 月 3 日期间，该期间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上证综指（000001.SH）、基础化工指数（882405.WI）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

日期	收盘价格（元/股）	上证综指（000001.SH）	基础化工指数（882405.WI）
2018 年 12 月 5 日	11.35	2,649.81	3,623.24
2019 年 1 月 3 日	10.13	2,464.36	3,231.77
涨跌幅	-10.75%	-7.00%	-10.80%

上市公司股价在上述期间内下降幅度为 10.75%，剔除上证综指（000001.SH）下降 7.00%因素后，下降幅度为 3.75%；剔除基础化工指数（882405.WI）下降 10.80%因素后，上涨幅度为 0.05%。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兴发集团的股价涨跌幅在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未超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_____

李林强　　廖晓思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